

中华人民共和国武汉海关

公 告

2019 年 第 6 号

为进一步方便企业办理进出境快件及跨境电子商务业务，武汉海关对关区进出境快件和部分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办理进行了调整，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武汉关区进出境快件业务继续在武汉邮局海关办理，申报时，关区代码由 4711（武关快件）调整为 4713（邮局海关）。

二、在武汉天河机场通关的跨境电子商务商品，继续在武汉邮局海关办理相关手续，申报时，关区代码由 4711（武关快件）调整为 4713（邮局海关）。

上述业务办理调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请相关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前办结关区代码 4711 下相关业务的申报、缴税等手续。

特此公告。

武汉海关

2019 年 12 月 26 日